BEA 東亞銀行

「旅游乐全保」优惠

条款及细则：

1. 客户须於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期间透过东亚银行有限公司（「本行」）保险服务网页、东亚手机银行、东亚网上银行递交或透过投保热线申请「旅游乐全保」计划，并获蓝十字（亚太）保险有限公司（「蓝十字」）成功缮发保单，方可获得保费 75 折优惠。
2. 客户须於推广期内透过东亚手机银行、东亚网上银行、东亚银行保险服务网页或透过投保热线成功投保「旅游乐全保」计划，而每张保单的净保费金额满 HK$250 或以上，方可获得 HK$50 超级市场电子礼券（「电子礼券」），而或每张保单的净保费为 HK$250 以下，则获得 HK$25 星巴克电子礼券（「电子礼券」）（净保费金额指已扣除保费折扣後之应付保费金额）。
3. 客户如提交多於一份「旅游乐全保」计划申请，本推广优惠下的折扣及奖赏将根据每张成功缮发保单计算。
4. 电子礼券将於保单申请日後 3 个月内由蓝十字电邮予合资格的客户。
5. 电子礼券不可转换及不能兑换现金或其他优惠。电子礼券之使用须受相关供应商之条款及细则约束。东亚银行有限公司（「本行」）及蓝十字不会对有关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产品或服务之质素和供应作出任何陈述或保证，亦不会就电子礼券所引起或与其有关的事宜负上任何责任。如有查询，客户应直接与有关供应商联络。
6. 电子礼券数量有限，送完即止。
7. 除另有指明外，此推广优惠不可与同一保险产品的其他推广或折扣优惠同时使用。
8. 东亚银行及蓝十字保留随时更改或取消此项推广活动及／或修改或修订此等条款及细则之权利，而无须事前通知。如有任何争议，东亚银行及蓝十字所作的决定为最终及不可推翻。
9. 此宣传品只供参考之用。有关保险计划详情，请参阅相关产品单张；有关条款及细则及所有不保事项，请参阅保单原文。
10. 此宣传品及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异，以英文版本为准。

本保险计划由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 蓝十字（亚太）保险有限公司（Blue Cross（Asia-Pacific） Insurance Limited）（「蓝十字」）承保。东亚银行有限公司（「本行」）为蓝十字之获委任保险代理商。此保险计划是蓝十字而非本行的产品。此保险计划所发放的利益须承受蓝十字的信贷风险。

对於东亚银行与客户之间因销售过程或处理有关交易而产生的合资格争议（定义见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的金融纠纷调解的中心职权范围），东亚银行须与客户进行金融纠纷调解计划程序。

蓝十字（亚太）保险有限公司乃友邦保险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与 Blue Cross and Blue Shield Association 及其任何关联公司或持牌人并无任何关联。

载於此处的所有保险产品资料并不构成亦不应被诠释为向香港境外之任何人士出售、提供或游说购买任何保险产品。